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 2023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 2023 年单位 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 2023 年单位 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以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名义，承担市辖区内自然资源和规划行政执法监察工作；查处重大自然资源违法案件，协调解决跨区域自然资源违法案件查处；受理自然资源和城乡规划违法行为的检举、控告；组织全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人员业务培训工作；指导县（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3年景德镇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内设科室7个，包括：综合办公室、监督审理科、土地与矿产资源保护科、规划与测绘监察科、执法一大队、执法二大队、执法三大队。

编制人数小计47人，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47人。实有人数小计42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37人，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在职人数28人，全额补助事业在职人数9人；退休人数小计5人，遗属人数1人。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 2023 年单位 预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 2023 年单位预算

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收入预算总额为 741.2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3.67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长 22.00%。主要原因是增加公务员绩效奖励工资，所以预算收入增加。其中：当年公共财政拨款收入 741.2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3.67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00 万元；当年其他各项收入 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00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收入 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0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支出预算总额为 741.2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3.67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长 22.00%。主要原因是增加公务员绩效奖励工资，所以预算支出增加。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681.2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51.8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97.8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81.8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6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8.1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4.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万元、债务利息支出 0.00 万元、基本建设支出 0.00 万元、资本性支出 15.4 万元、其他相关支出 0.00 万元。

按支出功能项目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4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1.32 元；卫生健康支出 26.7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60 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83.8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2.36 元；住房保障支出 47.1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61 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597.8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56.3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4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4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3.55 万元；资本性支出 15.4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40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741.2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3.67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22%。主要原因是增加公务员绩效奖励工资，所以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681.2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51.8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97.83 万

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81.8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6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8.1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4.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万元、债务利息支出 0.00 万元、基本建设支出 0.00 万元、资本性支出 15.4 万元、其他相关支出 0.00 万元。

按支出功能项目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4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6.73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83.8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7.17 万元。

（四）政府基金收支情况

2023 年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3 年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3 年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机关运行费预算 81.81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8.15 万元，下降 9.05%，主要原因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压缩一般性公务支出。

（七）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 年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政府采购预算数为

45.4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7%。其中：政府采购货物 15.4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 30.00 万元。原因：1. 支队现有办公设备使用年数较长，极少数已无法正常使用，急需更换。2. 支队执法设备配备不到位，需购买一批执法办案设备。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22 年 7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业务用车实有数 4 辆，特殊业务用车实有数 0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 0。

（九）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项目：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

1) 项目概述

自 2010 年以来，国土资源部每年在全国部署开展年度全覆盖卫片检查工作。通过长期工作实践，探索总结出卫片检查四大功能，包括有发现和查处违法行为、评估国土资源管理秩序、监督检验日常执法监管、分析和反馈管理和制度设计方面的问题。卫片检查始终把国土资源违法行为查处整改情况作为衡量卫片检查工作成效的第一标准，并逐步形成了“约谈问责抓政府，促进政府抓整改”的基本工作思路。通过开展年度卫片检查，严肃查处整改大批国土资源违法行

为，有力震慑违法当事人，在提高地方党委政府依法依规管地管矿用地用矿意识，有效保护国土资源，维护国土资源管理秩序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2) 立项依据

景德镇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5 年 11 月印发景府办抄字〔2015〕203 号，同意安排市国土资源局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专项经费 60 万元，并列入下一年度预算。

3) 实施主体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

4) 实施方案

为适应年度土地变更调查与卫片执法检查检查工作面临的新情况和新要求，确保全市土地变更调查与卫片执法检查工作顺利进行，避免因衔接不力而导致工作脱节现象，印发《景德镇市国土资源局关于加强协同开展土地变更调查与卫片执法检查工作的通知》，强化协同开展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工作与土地卫片执法检查检查工作。

在收到部、省两级的卫片方案的通知后。我局及时制定印发《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自然资源卫片执法工作方案》，进行了内部分工和具体的工作要求，部署开展全市的卫片工作。同时及时向市政府主要领导汇报，市领导高度重视，由市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印发景德镇市年自然资源卫片执法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成立了市级领导小组，统筹、

组织全市卫片执法工作。

通过开展卫片检查，监督检查国土资源监管责任落实情况，以市、县（区）为单位，评估国土资源管理秩序；督促依法查处整改国土资源违法行为，维护国土资源管理秩序；检验国土资源日常执法监管情况，推动执法方式向“发现在初始、解决在萌芽”转变。同时，配合土地例行督察，促进政府加强土地卫片检查。

5) 实施周期

长期项目。

6) 年度预算安排

60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833-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	
	其中：财政拨款	6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①按照省厅图斑要求，完成各项检查，加大宣传教育力度，长效预防提高守法意识。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管理法律法规依法依规、节约集约用地的宣传，增强依法依规管地、用地意识，规范土地管理秩序。②进一步加大执法力度。严厉查处卫片执法检查中发现的违法行为，及时调查取证，及时作出处理。加大违法责任追究力度，做到查事查人两结合，两到位。继续加大整改力度，对整改未到位的图斑，将责任落实到分管领导和具体负责人头上，限期督促整改。③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通过卫片执法检查，认真对照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和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积极采取措施，深入分析原因。在抓好查处与整改基础上，在违法防范机制、发现机制、查处机制、责任追究机制以及共同责任机制等方面进一步完善有关制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率	≤100%
	社会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机制完善性	健全完善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遥感图斑检查任务完成率	=100%
		设备购置完成率	=100%
		业务培训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遥感图斑检查验收合格率	=100%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培训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遥感图斑检查完成及时率	及时完成
		设备购置完成及时率	及时完成
		业务培训完成及时率	及时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违法用地整改到位率	=100%
		违法用地结案率	=100%
		违法用地处理率	=100%
		被约谈问责发生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0%

二、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13.36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3.00万元，比上年减少1.00万元，主要原因：继续坚持和发扬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优良传统和作风，

严格执行厉行节约、制止奢侈浪费行为的有关规定和办法。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36 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2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職業年金补记支出)。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

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一）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款)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方面的支出。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